

監察權行使統計表

項 目	單位	第5屆 (103年8月至 108年12月)	108年	
			1月至12月	12月
收受人民書狀	件	79,304	14,425	1,178
審計部函報	件	959	147	23
處理人民書狀 ¹	件	79,046	14,501	1,222
其他非陳訴性質書狀(不屬監察院職權等)	件	12,497	1,747	216
陳訴性質書狀	件	66,549	12,754	1,006
併案處理	件	29,290	5,406	369
進入司法、行政救濟程序	件	14,222	2,818	211
送請行政機關參處	件	16,272	3,137	297
認無違失，函復陳訴人	件	41	1	-
函請機關查處	件	4,810	1,111	112
機關查處即獲紓解或解決 ²	件	280	63	2
據以派查 ³	件	1,914	281	17
核派調查案件 ⁴	案	1,806	262	17
提出調查報告	案	1,550	406	42
調查委員人次	人次	3,841	562	26
提出彈劾案	案	152	21	3
成立彈劾案	案	138	18	3
彈劾人數	人	200	28	6
彈劾案結案數(第2至5屆)	案	150	24	2
彈劾人數	人	238	55	2
第2屆提案結案數	案	3	-	-
彈劾人數	人	11	-	-
第3屆提案結案數	案	3	-	-
彈劾人數	人	5	-	-
第4屆提案結案數	案	25	6	-
彈劾人數	人	61	24	-
第5屆提案結案數	案	119	18	2
彈劾人數	人	161	31	2
提出糾舉案	案	2	-	-
成立糾舉案	案	1	-	-
糾舉人數	人	1	-	-
糾舉案結案	案	1	-	-
糾舉人數	人	1	-	-
提出糾正案	案	485	116	10
成立糾正案	案	485	116	10
糾正案結案	案	526	105	7
第3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5	-	-
第4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268	18	1
第5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253	87	6
函請各機關改善案	案	1,267	359	29
函請各機關改善案結案	案	1,230	264	20
第3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6	-	-
第4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609	38	3
第5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615	226	17
糾正案及函請改善案各機關處理結果				
行政機關自行議處人員	人	1,414	128	5
機關移付懲戒結果	人	19	1	-
監試案件	案	107	19	1
監試人次	人次	613	112	12

資料來源：監察院監察業務處、監察調查處、常設委員會

製表單位：監察院統計室

附註：1. 處理人民書狀之件數係包含前期收受未處理件數。

2. 機關查處即獲紓解或解決係指陳情案件經研簽、監察委員核批函請機關查處，查處結果係人民權益獲得救濟或保障、相關機關對違失公務人員進行懲處或相關機關因而改善其制度或修正法令者。

3. 據以派查係指書狀核批調查件數，不含機關函復後派查件數。

4. 核派調查之案數係包含第4屆尚未結案重新核派等之案數及之前已簽奉核定派查，於當期方完成核發派函之案數。

製表日期：民國109年 1月 2日